



好看文丛

刘泉 秋兰/著

女人的

第三副

面孔

The Third Face Of Women

中国电影出版社

女人的第三副

面孔

The Third Face Of Women

刘泉 秋兰 / 著



好看文丛

中国电影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女人的第三副面孔/刘泉, 秋兰著. - 北京: 中国电影出版社, 2001. 12

ISBN 7-106-01842-2

I. 女… II. ①刘…②秋… III. 长篇小说-中国-当代
IV. 1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01) 第 093370 号

责任编辑: 李丹 兴安

封面设计: 北京德博尔图文设计公司

版式设计: 北京好看文化发展中心

女人的第三副面孔

刘泉 秋兰 著

出版发行: 中国电影出版社 (北京北三环东路22号) 邮编

100013

电话: 64299917 (总编室) 64216278 (发行部)

E-mail: lsja@cinema.com.cn

经 销: 新华书店

印 刷: 北京鑫丰华彩印有限公司

版 次 2002年3月第1版

2002年3月第1次印刷

规 格 开本/850×1168毫米 1/32

印张/9.375 字数/210千字

书 号 ISBN 7-106-01842-2/I·0323

定 价 18.80元

1

白丽红穿着睡衣站在窗前，拉开粉红色的落地式窗帘，透过乳白色的薄纱，仰望着外面漆黑的夜空。漆黑的天幕中正有一颗大而空洞的月亮，像一个女妖的血盆大口，要把她凶狠地吞噬。夜已经很深了，她忍受不了躺下睡不着的煎熬，也忍受不了丈夫躺在身边的均匀的呼吸。近日来，她觉得自己的生活变得凌乱不堪，面目全非，像一堆乱草，又像一团家庭主妇手中乱得没法理清的毛线，再也找不到哪儿是头哪儿是尾。前不久，那封来自海滨城市的信已经让她的精神濒临瘫痪，像泄了气的皮球无精打采，再加上今天上午在医院里的一幕，她感觉自己的头颅要裂开，心脏要从胸前窜出来，有一股来自体内的滚烫的岩浆要喷发。但整整一天过去，她找不到发泄的地方，在办公室没有理由发泄，在家里也没有理由让它释放。她不知怎么来平和自己的心情，想着自己的不争气，恨不得朝自己的脸上打两巴掌，把自己撕个粉碎，然后丢弃一旁，置之不理。要不是今天去医院看望那个人——那个让她一直处于怜悯心情又根本瞧不起的李健，

也不会在众目睽睽之下遭此侮辱。她觉得有生以来还没有人敢如此的轻视过她。一贯在众星捧月之中的她突然遭到从人格到心灵的双重的羞辱，愤愤然，一口气从住院部的九楼发疯般地逃了出去，尽管好朋友秦梅焦急地在后面追赶，却仍然没能在楼里追上她。好奇的护士小姐们看到有两个漂亮女人从九楼往下跑，还以为是出了什么事呢。路上一个好心的阿姨看见了，急忙对白丽红说：

“闺女，注意高跟鞋，别扭了脚！”

白丽红这才放慢了脚步。

“你这是何苦呢？丽红，你的心胸就这么小吗？”秦梅从后面追上来，气喘吁吁地说，“我也不知道会这样，我根本没想到他妻子会在场。我还以为他妻子不在呢。”见白丽红仍然不理她，又心急地问，“你是不是在埋怨我？你说话呀，丽红！”

尽管秦梅上气不接下气地从白丽红的前面绕到后面，又从左边转到右边；脸色铁青，目无旁人的白丽红还是不说一句话。

“你回去好好想一下，哭一场也可以，千万别想不开。明天我来看你！”秦梅在楼梯口小声叮咛，同时担心地望着她，好像怕她会从楼上的窗户里跳出去似的。

白丽红沉重地迈动双腿，也不知道是怎么越过立交桥，穿过胡同，走到自己家的。站在自己的家门口，掏出钥匙，抖索地转动保险暗锁，猛地用脚踢开门，身子就往里挤，门却反弹回来，迎面撞在她的额头上。她顿时感到头上火辣辣的，又恼又怨，一边捂着头一边进来后，用脚“哐”一声回踢上门。门一声巨响，震耳欲聋。进门之后的白丽红想砸东西，她用眼找了一圈，实在找不到可砸的东西。卧室梳妆台

上的镜子里泛着光，映出她窈窕的身影，化妆品摆得整整齐齐，一个大红口红的外壳鲜艳夺目，似乎向她灿烂微笑着。看着这一切，如今都成了一种极大的讽刺，都在嘲笑她的自作多情、低三下四、厚颜无耻。她再也忍无可忍，抓起化妆盒狠狠扔在墙上，只听“啪”的一声，化妆盒粉碎了，像她此刻的心，红的胭脂，黑的眼影溅了一地。

“哇——”如雨前之闷雷，山河之爆发，扑到在床上的白丽红失去自制力，嚎陶大哭起来。一种前所未有的悲恸充满她的心房，充满了整个房间……

早晨八点钟，躺在病床上的李健忍受着手术后的疼痛，耐心回答着大夫的细致询问。大夫一边询问他骨盆的感觉一边观察触摸他其它部位的变化，叮嘱他千万不要随意翻身；站在一旁的李健的妻子——楚炜，哭丧着脸满口替他答应着，大夫又转向旁边的床位询问一遍就出去了。接着是每日一次的送药时间，一位年长的护士推一辆四轮的高脚车进来，一边叫着床号一边发放当天的药片。待她发完药，又有两个小护士进来，手里捧着几瓶葡萄糖吊液，为李健和其他病员一一挂上。等这一切都完事之后，李健就说要吃几片新鲜的哈密瓜，把妻子楚炜打发下楼去了。妻子走后，李健终于有机会歇息一下，终于有机会整理一下自己的思绪。

自从昨天白丽红从病床前发疯般地跑出去，妻子疑神疑鬼的眼神从来没有间断过。如果不是白丽红那深情的眸子，以及像伤了自己心肝宝贝一样疼爱的表情，以及殷勤地要去提热水的举动，他的妻子也不会用愤怒中带着压抑，比平常的嗓门提高了十倍的声音质问他：“她是谁？她来干什么？”

昨天早晨七点，李健刚一睁眼，就被吓了一跳。这惊吓

不是来自病情，而是来自站在秦梅身后的、妻子不认识的白丽红，他的心咚咚狂跳着，尽量不去看白丽红。直到妻子出去做饭了，白丽红又出去叫护士拔针头的时候，李健这才逮住机会对秦梅说：

“你怎么把她带来了！你不要命了！楚炜她……”

李健还没把话说完，发现秦梅的眼睛惊恐地睁大了——李健慌忙扭回头，却见白丽红已经转身发疯般地从门口跑了出去。李健当时一下子就不知说什么好了，只噤着双唇：

“秦梅……快……快去追她……”

要不是打了石膏躺在床上，只有脑袋和手还能活动，恐怕李健早已飞跑着跟出去了。

当急促的脚步声在走廊上消失后，病床上的李健就开始千分后悔，万分沮丧，自己怎么会突然说出那句话去伤害自己挚爱着痴爱着的人呢？自从自己出车祸苏醒后不就一直盼着能见到她吗？不是一直盼她、想她、甚至恨她，希望她能来，希望在没人的时候，叙一叙对她的怀念，说一说他来自灵与肉的痛苦，看一看她那婀娜多姿的身影，摸一摸她娇嫩的脸蛋，亲一亲她酥软的小手吗？但是，这一切还没有来得及、还没有得到机会，就被他一句不妥当的话冲到九霄云外去了。

现在想一想，自己为什么说出那些话呢？是怕妻子吗？是怕妻子知道真相后和自己大闹吗？自己以前不也曾领着打扮耀眼的小姐被妻子遇到过吗？不是也没有什么大不了的吗？为什么今天没有昔日的坦然大度了呢？是大珍爱白丽红吗？想到这里，李健的心里“砰砰”跳了几下。爱，到底有多深他没有估计过，只是意识到从自认识了白丽红，自己的生活方式和做人的心态全变了，再没有了昔日的潇洒。昔日

是热爱生活，整天被鲜花和阳光包围着，被歌声与欢笑簇拥着。而今天，他不知从何时起内心深处生出一种恐惧感，唯恐阳光不再照耀他，惶恐被人遗忘和不被重视。他深知、他明确地深知自从接触了白丽红才有了这种心态和变化，连朋友们都说他变了，变得不像昔日生意场上的洒洒脱脱的李健。

即然这样的重视白丽红，为什么又那样的刺激她伤她的心？是婚姻和爱情的冲突吗？这俗而又俗的问题是他和白丽红之间从没有讨论过的，就像这种问题根本不存在一样，他和白丽红的大脑里压根儿就没有想过。在今天的李健看来，他尽管像个款爷，能满足白丽红所需要的一切，但却没有资格用婚姻来承担她。他感觉自己目前还不配，至于将来配不配，那是以后的事了；他准备奋斗着，时刻积攒着力量奋斗着。可是今天的举动还谈什么奋斗？恐怕白丽红今生今世也不会再理他了。他觉得自己太怯弱，婚姻和爱情仅碰了一个回合，就被吓成这个样子，简直太不像那个在生意桌上一挥手就是几十万甚至几百万的李健了。

李健在内心无比后悔、沮丧和颓唐之际，又有一个声音冒出来：“活该！”

李健被这个声音吓了一跳，这个声音分明是从自己嘴里发出的。当这个声音从他嘴里发出的时候，也给李健壮了胆子。“要不是因为她，我能这样凄惨地躺在医院里？”李健愤愤地嘀咕一句。

几天前，李健去外地出差，办完事后与几个哥们喝酒，酒过三巡之后，话匣子就打开了。从生意场侃到舞厅；从戴安娜王妃侃到克林顿的艳遇；从摇滚歌星崔健扯到某个伙计的小媳妇。每个人都喝了不少，脸膛也犹如下完蛋的母鸡的

脸膛，兴奋而疲倦；瓶中的酒却眼看要剩下。于是他们就换了一种喝法：讲笑话。——每人轮流讲一个笑话，一个笑话顶替一杯酒；讲不出笑话者就喝一杯酒。果然，此法很灵，酒不但越喝越快，同时还有笑话可乐。这会儿，赵老三正讲得起劲：有个卖毛笔的生意人，是个结巴，有一天来到一个村子做生意，边走边叫喊起来：

“毛……笔喽！毛……笔喽！”

这生意人是外地口音，他把“毛”字的发音喊成了“摸”字，一个村妇听到了，觉得好生奇怪，慌忙跑来看热闹。等她走到跟前，才发现一个生意人在卖一些筷子状的东西。她越发好奇，随手抓一枝，拔掉笔帽放下，又拿一枝，拔掉笔帽再放下。她一边拔笔帽还一边问生意人：“这是你做的？”

生意人很高兴，看着一大堆笔帽，心想这回我可发财了，有人要买这么多笔！

村妇拔下一大堆笔帽后，仍然没有研究出这些劳什子有何用途，失望地摇摇头：“什么用处也没有。”说完就转身走了。

那人望着被拔下的一堆笔帽，又心疼又生气，赶忙拉住村妇，一本正经地申辩道：“大……大嫂，假如……你是个卖 X 的，我……我拔了你的 X 毛，你……你生气不生气？”

一桌子的人笑得前仰后合。赵老三自然因为维妙维肖的表演少喝了一杯。后来话题又不知不觉扯起“挂马子”的事上来，有一个人说“妻不如妾，妾不如婢，婢不如偷，偷得着不如偷不着。”其中一个年轻人就笑着插话对李健说：

“近来健哥可不这么认为了，健哥挂了个小俊妞，漂亮着呢！”

李健的铁哥们知底细，附和说：“那小姐我见过。你还别说，还真像杨贵妃。”

众人齐声嚷着大叫：“是吗？健哥！哪天让咱哥们也开开眼界。”

李健笑而不语，眼睛盯着酒杯，神情很温柔。

“哎呀——我们健哥这回认真了！来，为健哥干杯！”众哥们起哄道。

酒杯又叮当作响开来，李健端志酒杯看着里面流动的液体，就想起白丽红白嫩如藕的胴体。当那些酒精在他体内翻涌的时候，李健身子底下的那尘根就竖了起来，两腿之间涌动着燥热感。

“妈的，关键的时候你就掉链子……现在有什么用。”

李健用手狠狠地朝两腿之间捏了一把，顿时挺直了身子倒吸一口气。显然那个该硬不硬，不该硬时却逞能的东西被侵犯了，一下子报复了主人。李健想起认识白丽红这么久，至今没有达到真正的消魂，很是自卑。他隐约地疑心白丽红看不起他。

“真他妈的奇怪了，这东西也认人？”李健在心里又骂了一句粗话。连着几句粗话，他觉得很过瘾，心里也舒服多了。与白丽红在一起，他都要把本来面貌掩藏起来，时间长了，好像那本来面貌从未存在过。然而他倒很喜欢现在的自己，他觉得拥有真实，这份失落了很久的真实又回来了。在经济大潮的冲击下，在这拜金主义的年代，被几个臭钱熏得不知东西南北的男人们，在那些浑身散发着性诱惑、疯劲十足的女人面前，失去了方向，六十岁的老头穿着名牌，拿着“全球通”，牵着二十岁的漂亮小姐，到处乱窜。每当想到这些，李健就特别憎恨女人，但对于白丽红来说，李健却把她



比喻成出污泥而不染、身处迷宫却能把握方向，善解人意，理解真情的美丽天使。尽管自己在她身上花了大把的时间和金钱，但她和他以往所泡的女人完全不同，甚至有天壤之别。他昔日的那些女人，虽然可以分为体态柔软型、眉清目秀型、小家碧玉型种种，但结果大致相同：在他花了大把大把的金钱之后，她们便失踪了；但过不多久，他又能在某个大款的轿车里碰上。尽管她们大都还会做出一副难为情的样子，但李健只是很潇洒地挥一挥手；有时连手也不抬，只挤眉弄眼一下，毫无感觉。李健瞒着老婆有过一个又一个女人，每当与她们“拜拜”的时候，李健总会问一句“怎么样”？女人们总会竖起大拇指。的确，不管在金钱上还是在床上，李健都能让她们心悦口服，而对白丽红，李健却始终没有问出那句“怎么样”。

白丽红身上似乎有一种特殊的力量威慑着他，使他的本性不得伸展。初次与白丽红单独相处的时候，他第一次感觉到自己很脏，无论用何种表达方式，都可能会亵渎了她的圣洁和美丽。开头他怀疑自己不可能得到她的爱，一直在自卑、胆怯、懦弱的情况下，与她不远不近、时断时续地交往着，像小溪的流水不管你怎样心急，它都用同样的速度淌着。对于偶尔炒股的李健来说，以往那些女人是垃圾股，白丽红则是上等的优质蓝筹股。垃圾股无人问津，贪图便宜的人才会上去碰它；而优质蓝筹股，是成千上万的人渴望买到的，可真正买到它的人却又不舍得抛出去。

忙于生意的李健有几天没有见到白丽红了，他期盼着明天回去后，再和她好好温存一番。李健这样想的时候，手已经下意识伸进口袋。打开手机，那个熟悉的、清脆悦耳的声音就传送进他的耳朵，一直送进他的心坎，他顿时感到幸福

无比。

“明天是你的生日，我想……”还没等白丽红说完，李健已经打断了她的话，兴高采烈地说，“我今天晚上一定赶回去！”迫不及待地说完又补充一句，“你还要捎什么东西吗？”

“不用了。你上次送给我的化妆品还没用完呢。”白丽红甜甜的嗓音从千里之外传过来。

“我还想给你捎一条裙子！还要等一等来办事的老同学夫妇。他们一回来我就启程，大概早上四点能到家，还能赶上给你过生日。”李健说话的时候，看到两个哥们向他挤眉弄眼，一副很羡慕的样子。

李健归心似箭，奥迪轿车载着他 and 老同学夫妇飞也似的奔驰在高速公路上。黑夜像饿狼的巨口要吞噬这辆豪华轿车，车灯白色的光柱像一对喷火的眼睛极力地搜寻着路的影子。突然，在高速公路的上坡拐弯处，一辆满载着煤炭的大卡车歪歪扭扭、跌跌撞撞地俯冲下来，李健瞪着被酒精浸透的通红的眼睛，还没反应过来是怎么回事，就听到“哐”的一声巨响，眼前一片漆黑，一阵疼痛的眩晕之后便什么也不知道了……

2

睡到第二天早晨的白丽红，抬起慵倦的上身，懒洋洋地坐了起来，有些头痛。她想吃几片药，于是穿上拖鞋下床，在床头柜里翻寻起来，但找了半天也没有找到。她觉得生活仿佛变了，连家里的东西也分不清位置。原来的生活都是有条不紊，整整洁洁，分明记得家里有治头痛的药，而现在却怎么也找不到。

“算了，不吃了。”她自语道，“还是到办公室看看吧，还有大堆文件需要处理呢。”她这样说着的时候，已经走到了梳妆台前。昨天摔在地上的东西已被丈夫夏滨打扫干净了。

昨晚夏滨回到家里，见白丽红躺在床上，很是纳闷。

“你病了吗？丽红。”夏滨关切地摸摸白丽红的额头，同时举起另一只手里提着的刚买来的活鱼，他知道妻子最喜欢吃鱼。“我给你清炖个鲤鱼，保你爱吃。”

夏滨说完就钻进厨房，白丽红并没有睁开眼睛。当夏滨把鲤鱼做好的时候，白丽红只在床上说一声“我病了”，便

没再说话。也不知过了多久，她听到一阵窸窸窣窣的声音，丈夫夏滨爬到床上，一声深深的叹息之后便沉默了。这一夜，少了夏滨均匀的呼吸。

处于这种状况下的白丽红，没有了昨天的怨气，代之而来的是隐隐的烦躁和沉沉的郁闷。像一件事做了很久才知道做得不对，一块玉收藏了很久才知道不纯一样，今天却有了一种新发现之后的“悟”。但她没有被欺骗的感觉，有的只是深深的失落和遗憾。她只知道，在国门开放，国内暴富，港商澳商、外籍华裔大杂混的市场经济浪潮中，在除了几个金钱便一无所有的俗而又俗的大款队伍当中，李健算得上是与与众不同的一个。一年多的交往中，她凭借着自己的慧眼与持久的力量，感觉能把他拉出迷离的港湾，把昔日袭击着他、湮没着他的烟雾拨散开去，让他的血肉肢体，他的人性暴露在阳光下，让他对生命有所理解，对生活有所赞叹。她相信自己是现代女人中最自由最开放的女性了。她相信凭借自己的智慧，一定能让李健成为拥有金钱又拥有美好的生命，拥有丰富的知识又拥有至真和至爱的人，尽管他们谁也从未说过要和对方结婚。一年来，她就是这样被周围的朋友用恶劣的眼光揉搓着、抚摩和侵蚀着。使白丽红欣慰的是，李健也真正地明白了这一点，真正地明白了白丽红身上有别的女人没有的珍贵的东西——善良、纯真的品格和丰富而极具内涵的思想。而今天，出车祸的李健面对情人和妻子的第一次“接触”，竟吓得说出了那么一句话，真是令白丽红大失所望，有一种前功尽弃、一败涂地的感觉。她发现，他出车祸后，一向握有主动的她似乎突然失去了这种权力。她隐约地感到一种谴责，觉得自己仿佛欠了他什么——以前她从未有过这种感觉。

白丽红来到梳妆台前，望着镜子里的那双曾被人称为“明湖”的大眼睛，如今却浮肿得像两个大红枣了。

“这个样子怎么能出门呢？”她想。她不愿意让别人看到她丑陋的形象：一是不尊重他人；二是公安分局的办公大楼里所有的人从未见过白丽红不化妆的样子。这是她的生活原则。当白丽红再看一次那红肿的眼睛和憔悴的面容时，她决定不去上班了。

小狗习习摇着尾巴来回嗅着她的脚面，她也懒得管它，索性重新躺回床上。她望着天花板，李健那畏缩的眼神和说话的口吻以及李健妻子疑神疑鬼的样子，又浮现在她的脑海里。其实，当秦梅对她说李健的妻子那天一天都不会在医院，你去看看他时，她还犹豫不决。她知道自己无法面对李健的妻子楚炜，但因为与有与李健一块长大的秦梅一起去，便有了护身符。感觉告诉白丽红，出车祸的李健此时最需要的是她，再说，也许是因为她的生日催促他从外地赶回，才导致车祸的吧。她感到很内疚，似有些良心不安的感觉；但想到他是那车人中惟一的幸存者，又欣慰了许多。上帝之所以没让他死掉，或许是因为他的使命未尽，才让他幸存下来的吧。

白丽红带着内疚和不安，走进医院，一看到李健腊黄的脸和头上捆着绷带，腿上打着石膏，一副体无完肤的样子，当着楚炜的面，泪水就从发红的眼睛里夺眶而出。

秦梅见状忙打着圆场说：“我这位朋友心太软，见不得这种场面。”

尽管如此，白丽红还是感觉到楚炜的眼神始终没有离开她。对于这些，她并不介意，惟有李健，才真正让她伤心透顶。尽管她从未后悔过与李健交往，但今天却多多少少有一

种被欺骗的感觉。

“不再去想他了！”她对自己说，“他这样的人，也不值得自己去想。”她这样说的时候，心里就轻松了许多。但轻松过后，她的心又立刻为另一个人所牵引——田森，那个遥远的海滨城市中的年轻人，那封收到很久的哀哀怨怨、痛楚万分的信件立即闪进了她的脑海。如果说，对李健她心中存在的是痛楚，那么对田森她心中存在的是千分焦虑和万分牵挂。那个外型洒脱、内心情感细腻的大男孩，着实让她难割难舍。想到这里，白丽红从枕头底下取出了田森寄来很久的信件——到现在也没有给他回信，真有些对不起他。她吻了一下那信件，放在胸上，眼睛望一下窗外，仿佛又看到大海波澜起伏，仿佛又看到了他们两人赤足走在海滩上，追逐海浪，捡拾贝壳……让海风吹乱了头发的感觉是那样惬意。

白丽红下意识地低下头去，那熟悉的字迹又一次映入她的眼帘——

我亲爱的红姐：

这儿的雪特别大，纷纷扬扬的就像五月的槐花瓣似的。

在我的小屋布满水汽的玻璃上，一千次写你的名字，想你如以前一丝未变。既然上苍安排我们相见，我坚信，大海为证，你一定会给我一个佳音，那个翘首遥望的男孩，站在海滩上日夜盼着你的归来……

读到这里，白丽红被一种柔情浸染着。这是一个带有真挚感情的大男孩，他所具有的温柔，不是那种许多人都有的性格上的温柔；而是因相互仰慕、相互思念、相互倾心才会有那种情感上的温柔。此时，这封信真是一种安慰，抚慰着她的忧虑、惊慌和恐惧。此时，她真想将疲惫的身躯紧紧地依偎在田森的怀抱，看着他含情脉脉的眼神，任他充满柔



情蜜意的手轻轻的抚摸。田森那透骨铭心的情话和浓浓的爱意，总令白丽红陶醉。虽然她和田森有“天长地久有时尽，此情绵绵无绝期”之感，但是田森需要的是有佳音的情爱的结果，她能给他吗？想到这里，白丽红的心像断了弦的琴、没了油的灯，顿感孤寂、寒冷起来。那个生活在海滨的青年，有着大海的豪放和柔情。田森的痴，田森的死心眼式的倔犟，让白丽红费了好大的心血和力量才割舍掉。但一想到在整个寒冷的季节里，田森都可能站在海边翘首遥望，她的心便隐隐作痛起来，一股酸楚涌上心头，眼泪顺流而下。她闭着双眼，捂着胸口，感觉浑身一点力气都没有了。

“我是不是病了？”她对自己有气无力地说着，渐渐的又迷迷糊糊地睡着了。

白丽红醒来的时候，已经夜幕降临了，在市机械厂工作的夏滨总是在一天的末尾姗姗归来，白丽红被丈夫的炒菜声惊醒了。当她从床上坐起来，夏滨已经做好几个菜摆在桌上。

“你饿了吧，睡了一天。吃点可口的菜，可能舒服一些。”夏滨一边解围裙一边殷勤地说。

白丽红望着削瘦的丈夫，一股暖流传遍她的全身。这时，她感到心里好受多了，头也不再疼了。于是，她拢了拢长发，拿了一瓶红葡萄酒打开，倒满两只高脚玻璃杯。

“来！夏滨，我敬你一杯。”

还没等夏滨举起杯子，白丽红已经抢先喝下。浓郁芳香的液体流淌在体内，很是凉爽。她的心此时有些麻木。

“为我们结婚三周年干杯，”白丽红又喝了一杯，“明天就是我们三周年的纪念。”

“你行吗，丽红，你的身体不是不舒服吗？”夏滨担心地